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
5號

承辦人：黃乙軒

電話：(02)77367819

電子信箱：yutsuki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三)字第113280352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為本部113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（第1梯次）因凱米颱風延後辦理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113年7月2日臺教學(三)字第1132803240號函（諒達）續辦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原訂於113年7月24日(星期三)至26日(星期五)假中央警察大學推廣教育訓練中心警光樓102教室（桃園市龜山區樹人路56號）辦理，依實施計畫備註：若預定辦理活動期間因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於取得本部確認同意後，將取消本次活動辦理，並擇日辦理本活動，確切補辦日期另行通知。
- 三、依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颱風路徑預報，輕度颱風「凱米」於113年7月24日至25日可能影響臺灣，爰依前揭備註，取消113年7月24日(星期三)至26日(星期五)活動，並擇日辦理本活動，確切補辦日期由中央警察大學另行通知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法務部

副本：中央警察大學

